

2024 年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单位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我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教育政策、教育法律和法规，贯彻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组织和督导本乡镇(街道)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全面普及小学教育，全面掌握辖区内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状况，依法采取措施防止辍学。在政府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争取资金改善办学条件，为师生的学习和工作提供优美和谐的环境。按照干部和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对本单位的干部和教师进行管理，制定切实可行的学校工作规章制度，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的，对干部职工的工作开展客观、公正的评价和考核。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一)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61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9.4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2,938.8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3
五、其他收入	2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1.4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6.7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39.44	本年支出合计	3,639.4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639.44	支 出 总 计	3,639.4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3,639.44	3,619.44	3,619.44									
205			教育支出	2,938.87	2,918.87	2,918.87						20.00				
	02		普通教育	2,938.87	2,918.87	2,918.87						20.00				
		01	学前教育	168.94	168.94	168.94										
		02	小学教育	2,769.93	2,749.93	2,749.93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3	312.43	312.4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36	298.36	298.3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68	293.68	293.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	4.68	4.6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	14.07	14.0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	14.07	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42	131.42	131.4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42	131.42	131.4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42	131.42	13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72	256.72	256.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72	256.72	256.72										
		01	住房公积金	256.72	256.72	256.72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3,639.44	3,207.52	431.92	
205			教育支出	2,938.87	2,506.95	431.92	
	02		普通教育	2,938.87	2,506.95	431.92	
		01	学前教育	168.94	42.70	126.24	
		02	小学教育	2,769.93	2,464.25	30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3	312.4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36	298.3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68	293.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	4.6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	14.0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	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42	131.4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42	131.4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42	13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72	256.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72	256.72		
		01	住房公积金	256.72	256.7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1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2,918.87	2,918.87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3	312.4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1.42	131.4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6.72	256.72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619.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619.44	3,619.4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619.44	支 出 总 计	3,619.44	3,619.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 619. 44	3, 207. 52	3, 207. 52		411. 92
205			教育支出	2, 918. 87	2, 506. 95	2, 506. 95		411. 92
	02		普通教育	2, 918. 87	2, 506. 95	2, 506. 95		411. 92
		01	学前教育	168. 94	42. 70	42. 70		126. 24
		02	小学教育	2, 749. 93	2, 464. 25	2, 464. 25		285. 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43	312. 43	312. 4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 36	298. 36	298. 3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 68	293. 68	293. 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68	4. 68	4. 6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07	14. 07	14. 0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07	14. 07	14. 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 42	131. 42	131. 4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 42	131. 42	131. 42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 42	131. 42	131. 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 72	256. 72	256. 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 72	256. 72	256. 72		
		01	住房公积金	256. 72	256. 72	256. 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郾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 207. 52	3, 207. 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 207. 52	3, 207. 52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 014. 32	1, 014. 3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 189. 06	1, 189. 06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 69	261. 6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 68	293. 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 68	4. 6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 42	131. 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 07	14. 0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 72	256. 7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 88	41. 8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3 年、2024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3,207.52	3,207.52	3,207.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207.52	3,207.52	3,207.52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4.32	1,014.32	1,014.3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9.06	1,189.06	1,189.06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69	261.69	261.6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68	293.68	293.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	4.68	4.6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42	131.42	131.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7	14.07	14.0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72	256.72	256.7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8	41.88	41.8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31.92	411.92	411.92				20.00		
学前公用经费	特定目标类	54.24	54.24	54.24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中央资金）	特定目标类	202.21	202.21	202.21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省级资金）	特定目标类	45.14	45.14	45.14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县级资金）	特定目标类	28.92	28.92	28.92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预估资金）	特定目标类	9.41	9.41	9.41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特定目标类	11.99	11.99	11.99						
学前保教费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中小学校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2.34	12.34	12.34						
205			教育支出	12.34	12.34	12.34						
	02		普通教育	12.34	12.34	12.34						
		01	学前教育	6.08	6.08	6.08						
		02	小学教育	6.26	6.26	6.2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3,63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19.44 万元，其他收入 2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3,639.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07.52 万元，项目支出 431.92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3,639.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232.40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232.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223.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减少 10.7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增加 2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232.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08.80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3.60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二是：幼师差额工资列入本单位预算；三是：中小学校运转经费增加，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在本单位列支，义务教育保障经费标准提高。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00 万元，2023 年、2024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相同。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2.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郓城县程屯镇中心学校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8 个，预算资金 431.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11.92 万元。拟对义务教育经费（小学中央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02.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2.21 万元。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060605050004P	项目名称	学前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54.24万元，保障幼儿园学生数809人，保障教学办公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成本	≤54.24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人均经费成本	≤0.067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809人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年度经费支付次数	≥5次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保障幼儿园数量	≤10所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质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时限	≤1年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经费成本	有效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办幼儿园正常运转	长期保障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提高工作人员办公效率	明显提高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满意度比例*分值，若满意度低于85%，该指标不得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01050500232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预计资金202.21万元，保障3260名学生，保障10所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	=780元/人（对农村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的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	≤202.21万元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0所	涉及学校数量≤10所，得满分	
		保障学生人数	≤3260人	保障学生人数≤3260人，得满分	
		保障时限	≤1年	保障时限≤1年，得满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100%，得满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100%，得满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得满分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得满分	
		教育质量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得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98%，得满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0105050052F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预计资金45.14万元，保障3260名学生，保障10所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	=780元/人（对农村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的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	≤45.14万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0所	涉及学校数量≤10所，得满分
		保障学生人数	≤3260人	保障学生人数≤3260人，得满分
		保障时限	≤1年	保障时限≤1年，得满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100%，得满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100%，得满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得满分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得满分
		教育质量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得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98%，得满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01050500937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预计资金28.92万元，保障3260名学生，保障10所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	=780元/人（对农村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的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	≤28.92万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0所	涉及学校数量≤10所，得满分
		保障学生人数	≤3260人	保障学生人数≤3260人，得满分
		保障时限	≤1年	保障时限≤1年，得满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100%，得满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100%，得满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得满分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得满分
		教育质量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得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98%，得满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0105050113E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预估资金）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预计资金9.41万元，保障3260名学生，保障10所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	=780元/人（对农村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的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	每生每年经费标准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	≤9.41万	义务教育生均保障经费（小学）不超过预算指标，得满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量	≤10所	涉及学校数量≤10所，得满分	
		保障学生人数	≤3260人	保障学生人数≤3260人，得满分	
		保障时限	≤1年	保障时限≤1年，得满分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100%，得满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经费发放及时率100%，得满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得满分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得满分	
		教育质量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得满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师生满意度≥98%，得满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0905050006T		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11.9948万元，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涉及幼儿园4所，幼儿园容纳幼儿数量540人，积极增加学前教育资源总量，着力扩大城区学前教育资源，调整学前教育资源和布局结构，努力实现就近入园、方便入园。基本建成广覆盖、保基本、促公平、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9948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办公费	≤5.6474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维修费	≤5.6474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水费	≤0.2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电费	≤0.5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幼儿园数量	≥4所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经费发放次数	≥1次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幼儿园容纳幼儿	≥540人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服务水平	显著提升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改善幼儿园基本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满意度比例*分值，若满意度低于85%，该指标不得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19050500134		项目名称	学前保教费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入预算资金60万元，保障10所幼儿园正常运转，学前教育受益在校生764人，改善学校办学行为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幼师工资发放及日常教学活动支出	≤60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幼师工资	≤30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水费	≤1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电费	≤3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办公费	≤26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数量指标	学前保障人数	≤764人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保障幼师人数	≤110人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公办幼儿园园所数量	≤10所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时间	≤1年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经费成本	有效节约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	有效改善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满意度比例*分值，若满意度低于85%，该指标不得分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表

项目编码	37172524753305050013D		项目名称	中小学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郓城县教育和体育局				
绩效目标	投入预算资金20万元，用于单位支付单位办公业务经费、水电、印刷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保障1000人，保障10所公办小学，维护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单位正常业务开展，提升单位公共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成本	≤20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劳务费	≤5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办公费	≤10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维修费	≤5万元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000人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年度经费支付次数	≥5次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办小学数量	≤10所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时限	≤1年	指标进度或比例*分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经费成本	有效节约	有效节约经费成本，得满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单位日常运转	长期保障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提升教学质量指标	有效提升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办公效率	明显提高	根据指标完成效果，分别对应区间赋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满意度比例*分值，若满意度低于85%，该指标不得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